

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线桂江铁路立交桥提升改造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L-2025- |

1. 招标条件

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线桂江铁路立交桥提升改造工程由佛山市南海区公路管理站委托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代建，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以《区政府常务会议关于实施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线桂江铁路立交桥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的决定通知》（南府会函〔2024〕39 号）批准建设，佛山市南海区交通运输局已批复项目初步设计（佛交〔2024〕98 号），国铁集团工电部已出具方案设计审查意见（工电桥房函〔2024〕129 号），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已委托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了项目概算，并出具了概算审核报告，佛山市南海区政府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已给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委托招标监管的函，项目代建合同已签订，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所。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上。

2.2 建设项目规模：

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线桂江铁路立交桥提升改造项目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上，既有道路等级为公路-I 级兼城市道路工程，桥梁设计荷载为汽车-20 级，挂车-100，人群荷载 3.0kN/m²，于 1989 年 9 月建成通车，桥梁全长 476m。该桥已运营 35 年，出现混凝土结构老化、钢筋锈胀等病害情况，在荷载作用下存在混凝土块掉落现象，存在安全隐患，因此需对该桥进行提升改造。

本项目为既有桂江铁路立交桥拆除还建工程，路线为南北走向，北起于永安路与桂和路平交口，起点桩号 K83+884.293，路线跨越贵南广铁路及广湛高铁、南终于奇槎路与桂和路平交口，终点桩号 K84+785.534，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兼城市道路功能设计，双向四车道，双幅并置，设计速度 80km/h，路线全长 901.241m，其中桥梁 476.4m，路基（含本段路面）改造段落 213.852m，仅路面改造段落 126.748m，无改造工程段落 84.241m。路线主要控制点为：桥长受既有桥控制，净高受南广、贵广铁路通行净空(7.96m)、广湛高铁净空(7.25m) 要求及南北两侧桥下掉头车道净高（5.0m）控制。

2.3 计划工期：

本项目建设工期 14 个月（含设计工期）。

2.4 招标范围：招标范围为佛山市南海区省道 S267 线桂江铁路立交桥提升改造项目的监理工作。

2.5 标段划分：本次监理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本项目监理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99.7271 万元。

2.6 其他：/。

2.6.1 重点难点：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

(1) 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和公路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具有同专业更高级别资质视为满足要求）。

(2) 业绩要求：2020 年 3 月至 2025 年 3 月（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五年内）具有类似公路工程（含桥梁工程、路基工程、路面工程等内容）的监理业绩至少 1 项；同时具有铁路营业线监理业绩至少 1 项。

(3) 总监理工程师：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年龄不超过 55 岁，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 年及以上铁路工程或类似工程监理工作经验，具有 2 年及以上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管理经验。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在本监理单位服务 2 年及以上，附其社保证明。

(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需具有公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的；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 3 年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5)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的；
- (6)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的；
- (7)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 C 级整改期；
- (8)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的；
- (9) 其他情形：在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2025年 2 月 14 日09时00分至2025年 2 月 20 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同时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到crmscgz03@163.com，此为获取招标文件下载确认的重要依据。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 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2 招标文件每个包件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招标文件款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及购买标段（包件）号。投标人拟申请多个标段（包件）的，必须分别购买多个标段（包件）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在中国铁物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bidding-crmsc.com.cn>）完成注册。**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供应商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供应商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通过“投标管理”中“电票下载”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标书款发票默认开增值税普通发票。**）

招标代理账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7005007

4.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7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3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 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 递交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铁采购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所
地址: 广州市共和西路 45 号附楼
邮编: 510600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周工、刘工
电话: 020-61327453、61327763
电子邮箱: gtggs@163.com
开户银行: 建行广州铁路支行
账号: 44001400705059100003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 A 座 1109 室
邮编: 10007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刘工、郭(工)
电话: 18127445505
电子邮箱: gtsanzu@163.com

2025 年 2 月 8 日